

2016年度原住民狩獵文化 與國家法律衝突法制座談會

2016年度原住民狩獵文化と国家法律の矛盾についての座談会

2016 Symposium on Aboriginal Hunting Culture and National Conflict of Laws

文・圖 | 高卉孜 (原住民族委員會綜合規劃處民族法制科科員)

2015年2月3日，原民會舉辦「原住民狩獵文化與國家法律衝突法制座談會」。因日前布農族人王光祿上山打獵，被以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及「野生動物保育法」判刑3年半確定一案引起全國譁然，社會輿論與外界聲援不斷，故原民會特別邀請10位專精於原住民族狩獵文化與法制之專家學者，分別從「原住民族文化的基本權保障」、「原住民獵人講狩獵」、「法官談原住民狩獵的合法律性」、「學者和律師分享如何讓理論和實務結合」等面向，與警政署、林務局等機關共同就原住民狩獵文化與國家法律衝突進行探討。

原住民族文化的基本權保障

開場的專題演講者為監察院副院長孫大川，題目為「原住民族文化的基本權保障」，從整體社會架構分析何謂原住民族權利保障，更提到保障原住民族狩獵權即是維護原住民族文化權的體現，且原住民族傳統習慣法制化應該從多方面著手，不論是傳統習慣之整理分析、文化的維護或推廣，或法律的修正或新制訂，都應由內而外，由外而內的做起，只有先建立

原住民族文化、傳統習慣之整體架構，才能向大社會推展，進而獲得肯認並尊重原漢差異。

論壇一：原住民獵人說狩獵

第一場論壇主持人為中正大學台灣文學及創意應用研究所助理教授浦忠勇，與談人為魯馬夫、黃長興及亞榮隆·撒可努3位獵人，分享各自的親身經驗與寶貴建議。3位獵人一開始先介紹各自族群的狩獵文化內涵、狩獵禁忌等，再談到現在狩獵所遭遇的困難如獵捕野生動物的諸多限制，與政府對於自製獵槍嚴格的規範等，都限縮了原住民族狩獵權的發展，最後獵人們都不約而同地提出，希望政府能好好傾聽部落族人的聲音，並對現今原住民族於狩獵上所遭遇的困境提出解決之道。

論壇二：原住民族狩獵的司法實務發展

第二場論壇主持人為原民會綜合規劃處處長王瑞盈，與談人為台中地方法院法官林三元、嘉義地方法院法官張道周及桃園地方法院原住民專庭法官涂偉俊，他們皆有審判原住民族案件的經驗，也對提升原住民司法



監察院副院長孫大川演講原住民族文化的基本權保障。



魯馬夫、黃長興及亞榮隆，撒可努3位獵人分享自身經驗。

保障分別提出建議。

林三元本身亦長期關注原住民族文化與法律議題，他於會議中詳細分析關於原住民狩獵案件類型，並提出國外經驗「文化抗辯」之適用原則，也對國家法制與原住民狩獵文化競合提出建議。張道周從分析王光祿上山打獵被判刑一案談起，提出引入國民參與審判或可改善原住民於司法審判所遭遇之困境，進而提升原住民族司法保障。涂偉俊則分享實務上審判原住民案件時，探求原住民文化內涵的過程，提供來賓思考的方向。

論壇三：原住民族狩獵的研究論述

第三場論壇會主持人為原民會綜合規劃處副處長雅柏甦詠·博伊哲努，與談人為義守大學原住民族發展中心主任台邦·撒沙勒、浦忠勇，及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東分會律師陳采邑，共同就原住民族狩獵的研究論述進行討論。

台邦·撒沙勒對於現行法律包括野生動物保護法、森林法、漁業法等與傳統習慣的衝突，建議以合作替代衝突，如國家與部落合作，讓雙方的主權共同進行，方式則是透

過委託或補助部落保育團體等政府與民間協力事項。

浦忠勇演講題目為「從文化權的角度看待原住民狩獵」，提到看待原住民狩獵應回歸到狩獵文化的本質，把狩獵行為、槍枝使用、捕獵野生動物放在文化脈絡上，才能讓誤解、壓迫與符號暴力，轉化成為協助原住民建構文化認同與部落發展的「文化資本」。

陳采邑則提到原住民狩獵使用之獵槍規格、樣式，無法在現行槍砲條例20條法條文義具體呈現與規範，類似王光祿事件必定還會發生。因此，應該透過本案思索，未來除了狩獵文化與歷史脈絡之論述外，更不應忽略槍枝彈藥科學與狩獵慣習間之國內外研究，期待能在充分保障原住民族權利的前提下，制定狩獵專法以解決爭議，還給原住民族富有人性尊嚴的狩獵生活。

將整理討論內容給相關權責機關參考

原民會表示，將於會後詳實整理各位講者的發言與現場來賓之提問與建議，並於日後發送座談會論文集予原住民族狩獵相關權責機關參考。◆

